##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独立董事,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进行事前审查,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:

经审核,我们认为: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,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:祝祥军 孙新卫 周辉 2021年1月25日



(本页土止文,)	习《尤锡雪混坏境	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可关于第四届重	. 事会第	自三次会
议相关事项的事情	前认可意见》之名	签署页)			
941H2 6 1 - 24H 4 1 - 1	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			
	-		_		
祝祥军		孙新卫		周	辉